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8日至2025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8501228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沧州莫曦雅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沧州市新华区鼓楼广场商铺C座1层133铺

代理机构 沧州宏伟商标事务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气喘茶；医用洗浴制剂；药茶；药用草药茶；药物饮料；中药成药；痛经治疗制剂；痔疮治疗制剂；动物用膳食补充剂；兽医用医疗食品添加剂